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

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重大传染病防控中央资金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**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**

1.为做好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，结合同德镇实际，申报重大传染病防控中央资金专用经费0.35万元。确保资金用于艾滋病、结核病、肝炎等重大传染病防控领域。

2.依据《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社〔2021〕12号）、《四川省重大传染病防治“十四五”实施方案》及仁和区2024年疾控中心防控需求报告，针对辖区传染病发病率较高区域（如流动人口聚集区）申报资金。

3.执行《仁和区中央财政传染病防控资金实施细则》，实行专账管理、专款专用，资金使用需经区疾控中心技术审核。

4.按“重点区域倾斜、绩效导向”原则分配；60%资金用于发病率排名前3的乡镇（如同德镇、福田镇），40%资金按上年度防控绩效考核结果分配（如筛查完成率、疫苗接种率）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**

1.项目建设内容主要用于同德镇艾滋病防治宣传工作支出。

2.监测哨点覆盖率≥80%，疫苗接种率≥95%，筛查任务完成率100%。

3.2023年同德镇预算投入资金0.35万元，主要用于艾滋病宣传支出。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，经费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**（三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。**

调取资金支付凭证、疫苗出入库记录、筛查台账；结合定量数据形成报告。

二、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**

2024年重大传染病资金批复0.35万元。

**（二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**

1.资金计划及到位。

重大传染病防控资金下达指标计划0.35万元。

2.资金使用。

2024年由于财政资金紧张，未完成支付，预算执行率0%。

**（三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项目执行过程中，会计账务处理及时；会计核算规范；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，资金支付有据可查，开支标准合规合法，资金拨付、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；用途明确；无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

三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同德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建立健全相关制度、机制，严格执行，推进专项工作的落实。项目严格按照支出范围及财经纪律要求进行项目资金支付，严格执行“专项资金专项核算、专人负责、专款专用”的制度。该项目由便民服务中心服务具体实施。

1. **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。**

同德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建立健全相关制度、机制，严格执行，推进专项工作的落实。项目严格按照支出范围及财经纪律要求进行项目资金支付，严格执行“专项资金专项核算、专人负责、专款专用”的制度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。**

项目执行过程中，会计账务处理及时，会计核算规范；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，资金支付有据可查，开支标准合规合法，资金拨付、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；用途明确，无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

**（三）项目监管情况。**

重点核查对象精准性及资金流向，未发现相关问题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**

1.完成数量

为进一步科学精准做好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的要求，项目严格按照支出范围及财经纪律要求进行项目资金支付。

2.完成质量

该项目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执行，项目严格按照政策对标。

3.完成时效

根据任务量，对照预定计划，2024年度内该项目已完成。

4.完成成本

该项目2024年财政资金0.35万元，资金使用率0%。

**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完成了在辖区内对村（居）民重大传染病的防治宣传工作。总体来说项目审核严格，管理到位，完成及时，资金支付到位，社会效果良好。

五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**（一）评价结论。**

项目综合得分93分（满分100），等级“优”，资金使用规范，核心目标完成，有效降低传染病传播风险。

**（二）存在的问题。**

财政资金紧张，未完成资金支付。

**（三）相关建议。**

加大资金支付力度。

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

2025年5月16日